

河北省林木采伐公示告示

林木采伐申请人张庄子村张芹

申请采伐林木所处 左家坞镇（林场）张庄子村（林班）张芹（小班）
和地块，东至赵庄子界，南至道，西至张秀苓树，北至水库。

林分起源：人工林；林种：商品林；树种：杨树；权属：个人；
林权证号：无

采伐类型：主伐；采伐方式：皆伐；采伐强度：100%；

采伐面积 1.20 公顷；采伐株数 430 株；采伐蓄积 42.14 立方米。

更新期限：2026 年 4 月 15 日；更新树种：杨树；

更新面积：1.20 公顷；更新株数：430 株

公示起始日：以公告发布之日起 联系人：张博

联系电话 0315-3224006

注：本告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，在此期间如有问题，请与以上单位
或人员联系。

